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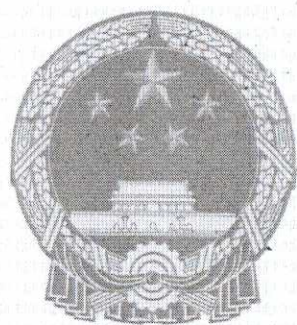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 电机外壳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五月

第一部分 验收监测报告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1012050417

名称: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道 299 号 (2238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 由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71012050417

发证日期: 2017 年 8 月 29 日

有效期至: 2023 年 8 月 28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姓 名：尹振东

工作单位：江苏举世检测有
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7-JCJS-6165236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

尹振东 同志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
至 2017 年 5 月 19 日参加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 65 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人员培训。学习期满，经考核，
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姓 名：王永

工作单位：江苏举世检测有
限公司

证书编号：2017-JCJS-6165237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制

王永 同志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
至 2017 年 5 月 19 日参加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2017 年 65 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人员培训。学习期满，经考核，
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承 担 单 位：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现场检测负责人： 王永

参 加 人 员： 王 永、孙传领、孙 聪、徐 昊

刘 欢、郭莹莹、王 通、管海燕

陈 锦、李 洁、陆亚伟

项 目 负 责 人： 尹振东

报 告 编 写 人： 尹振东

审 核： 李震

复 核： 蔡喆

签 发： 陈锦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电话：0527-81889833

邮编：223800

地址：江苏省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道 299 号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 1 -
2 验收依据.....	- 2 -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2 -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2 -
2.3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 -
3 工程建设情况.....	- 3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 -
3.2 建设内容.....	- 5 -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原料.....	- 6 -
3.4 水源及水平衡.....	- 7 -
3.5 生产工艺.....	- 8 -
3.6 项目变动情况.....	- 8 -
4 环境保护设施.....	- 9 -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9 -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 10 -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1 -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 11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1 -
6 验收执行标准.....	- 12 -
6.1 废水排放标准.....	- 12 -
6.2 废气排放标准.....	- 12 -
6.3 噪声排放标准.....	- 12 -
6.4 总量控制指标.....	- 12 -
7 验收监测内容.....	- 14 -
7.1 废水监测.....	- 14 -
7.2 废气监测.....	- 14 -
7.3 厂界噪声监测.....	- 14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5 -
9 验收监测结果.....	- 16 -
9.1 生产工况.....	- 16 -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17 -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 23 -
10.1 环境管理检查.....	- 23 -
10.2 环评批复环保落实情况检查.....	- 24 -
11 验收监测结论.....	- 25 -
11.1 结论.....	- 25 -
11.2 建议.....	- 25 -

1 验收项目概况

为满足市场需求，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投资 10000 万元，于泗洪经济开发区昆仑山路西侧、五里江路南侧，新建电机外壳生产项目，形成年产电机外壳 6000 吨、水泵外壳 4000 吨、农机配件 2000 吨、缝纫机配件 2000 吨的生产能力。

项目于 2014 年 2 月 24 日在泗洪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2014]14 号），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了《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取得了泗洪县环境保护局批复（洪环表复[2014]14 号），于 2014 年 8 月开工建设，于 2015 年 4 月竣工建成并开始试生产。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受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公司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项目区域进行现场验收调查，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泗洪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结合现场勘察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我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至 18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废气、废水、噪声的现场监测。根据监测结果及现场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及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 验收依据

2.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通过）；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 年 10 月 29 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规评环评[2017]4 号）；
- (9) 《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1997 年 7 月 31 日起施行）。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环境保护部）；
- (2)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境保护部）；
- (3) 《江苏省排放污染物总量控制暂行规定》（江苏省政府[1992]第 38 号令）；
- (4)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控[97]122 号）；

2.3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南京师范大学，2014 年 2 月）
- (2) 《关于对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环表复[2014]14 号，泗洪县环境保护局，2014 年 3 月 5 日）。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泗洪经济开发区昆仑山路西侧、五里江路南侧，西侧为宁宿徐高速公路、南侧为标准化厂房、北侧为标准化厂房（厂房北侧为五里江路）、东侧为昆仑山路，地理位置见图 3.1-1，本项目周边概况见图 3.1-2。周围 300 米内均为工业集中区厂房、建设用地，无环境敏感目标。平面布置图见图 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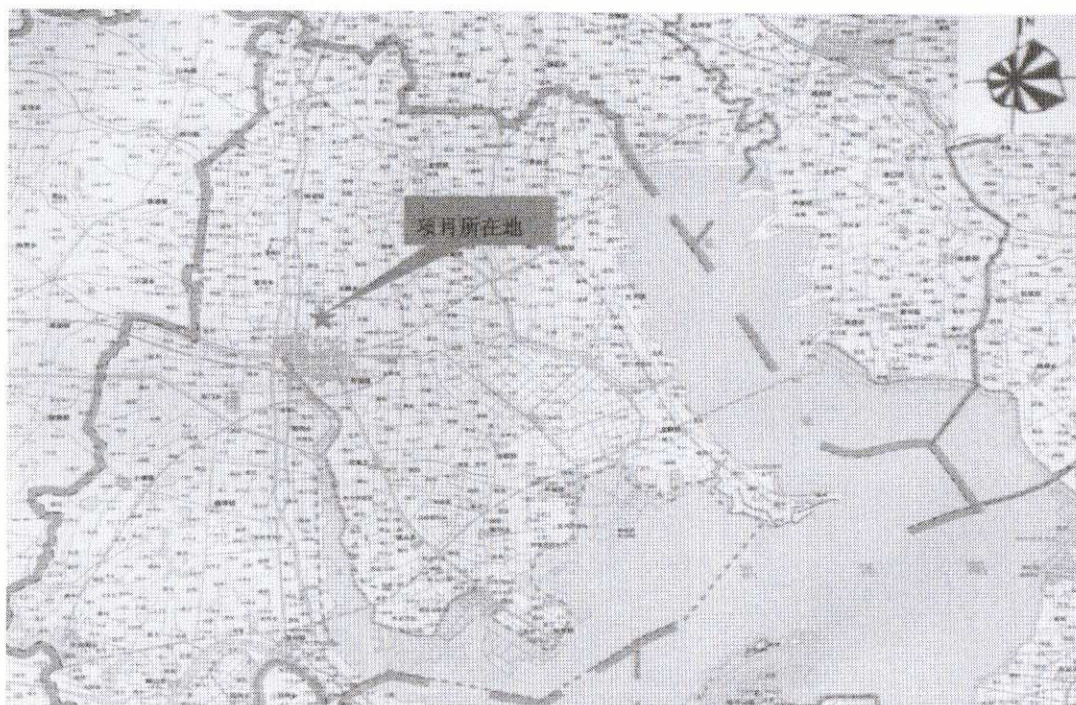


图 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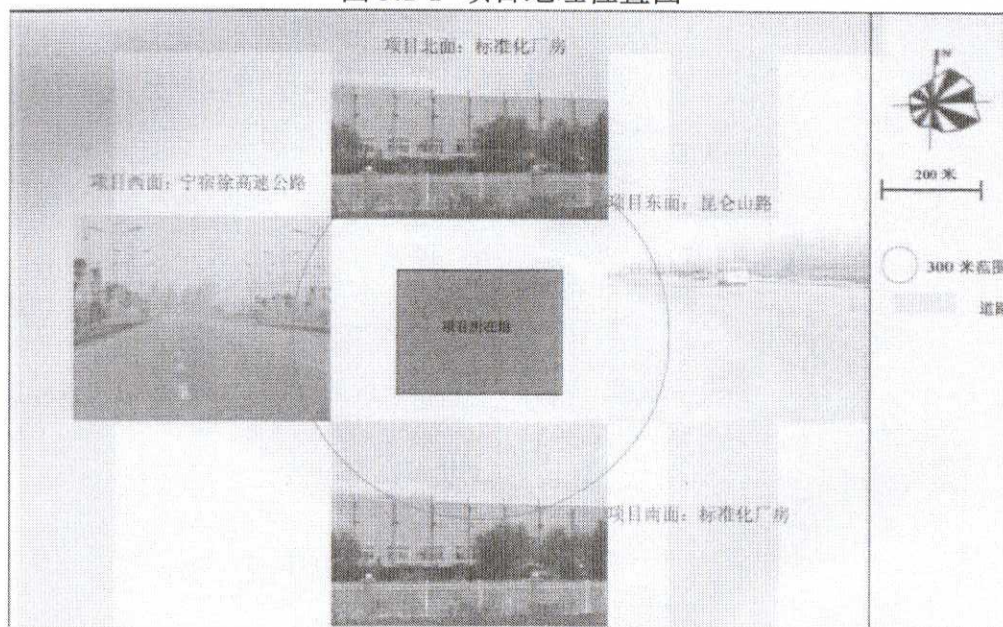


图 3.1-2 项目周边概况图



图 3.1-3 项目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及配套设施已投入生产。产品方案见表 3.2-1。

表 3.2-1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吨）	年生产时数（h）	实际建设情况
电机外壳	6000	2400	与环评一致
水泵外壳	4000		与环评一致
农机配件	2000		与环评一致
缝纫机配件	2000		与环评一致

设备一览表见表 3.2-2。

表 3.2-2 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1	垂直无箱射压自动造型线	XZZ418ATLP	2	2
2	夹持同步输送机	AMC418A-18M	2	2
3	同步皮带冷却机	SBC418A-26M	2	2
4	底注式自动保温浇注机	BJZ-1000-B	2	2
5	粘土砂砂处理生产线	40T/h	2	2
6	除尘设备	/	2	4
7	生产线电控系统	/	2	2
8	起吊设备	/	4	4
9	中频感应电炉	GW-1.5T	6	8（四用四备）
10	数控机床	CKA6140	10	10
11	数控铣床	XK764	10	10
12	机床	CW6163、CD6150	10	10
13	刨床	B2010B	2	2
14	冲床	/	10	10
15	攻丝机	/	20	20
16	摇臂钻床	Z3050	20	20
17	磨床	M7132H	3	3

主体及公辅工程见表 3.2-3。

表 3.2-3 主体及公辅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工 用 工 程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和生活用水,年用水量约为 6500t	开发区集中供水
	排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年产生量 2400 吨,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泗洪县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流入纳污河濉河	达标排放
	供电	11035600KW/a	开发区供电系统
	消防	本工程属于三类建筑,防火等级为三级,防火分区分隔措施,按照三级防火等级设防,建筑内部防火分区按小于 500m ² 考虑。消防装置:备用灭火器,沙池和消防栓。	/
	避雷设施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50057-94 的标准图集制作安装避雷带防雷设施。	
	绿化	10000m ²	院内绿化
环 保 工 程	废气处理	中频感应电炉产生的烟尘经旋风除尘处理,机加工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在通过 15m 高排气筒外排;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	中频感应电炉产生的烟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机加工工段取消,生产及浇注工段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外排,项目无食堂,故无食堂油烟。
	废水处理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泗洪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流入纳污河濉河。	达标排放
	噪声处理	采取减振、密闭、墙体隔音、绿化等降噪措施	达标排放
	固废处理	分类处理,生产固废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环卫统一收集,外售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原料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3.3-1。

表 3.3-1 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t/a)	实际用量 (t/a)	备注
1	铁锭	8400	8400	外购
2	钢锭	1500	1500	外购
3	铁屑	900	900	外购
4	硅铁	70	70	外购
5	锰铁	70	70	外购

6	粘土砂	2200	2200	外购
---	-----	------	------	----

3.4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统一供给，项目用水主要包括绿化用水、生活用水、循环冷却水等，新鲜用水量为 6500t/a。项目水平衡见图 3.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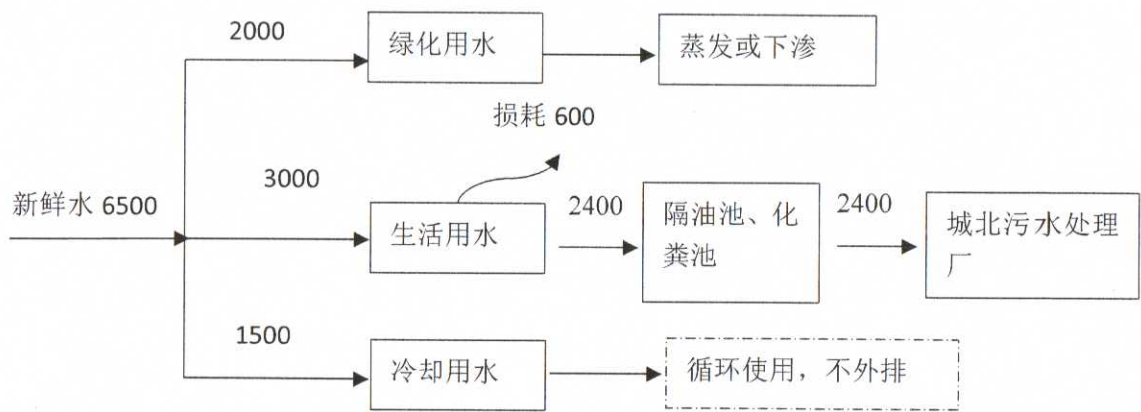


图 3.4-1 项目水平衡图 t/a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员工 100 人，年工作 300 天，每人日用水量 100L，生活用水量为 3000t/a，按排放系数 0.8 计，废水产生量为 2400t/a。

(2) 冷却循环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在生产过程中需使用冷却水进行间接降温，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3) 排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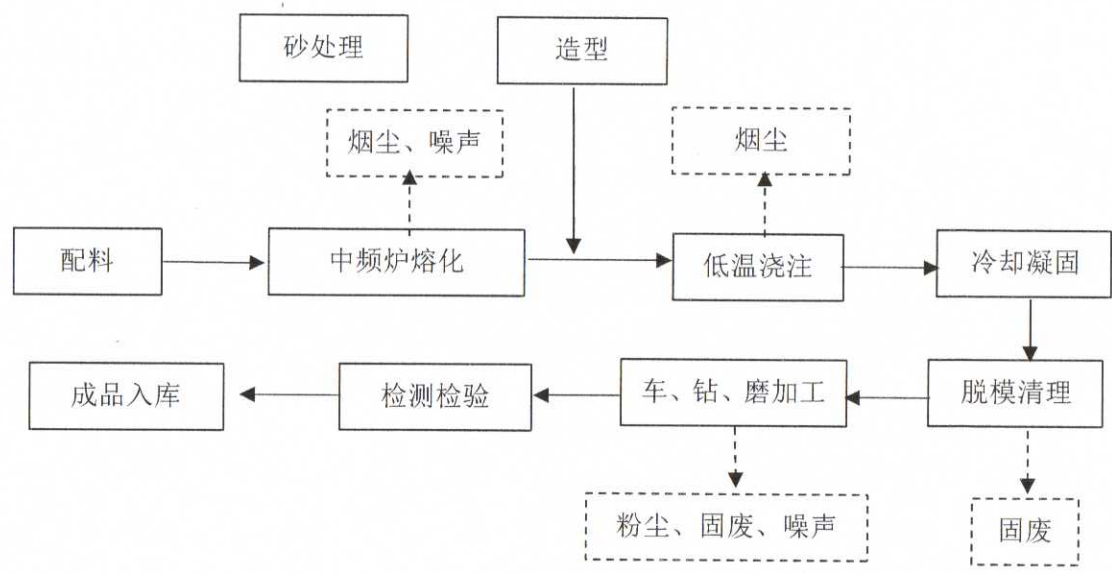
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表 3.4-1。

表 3.4-1 废水产生量统计表

名称	废水量 (t/a)	污染物	治理方式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2400	COD	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	城北污水处理厂
		SS		
		氨氮		
		TP		
		BOD ₅		

3.5 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



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采用的铸造工艺，主要流程有砂处理、造型、浇注、清理、检测等环节。

第一、首先将粘土砂放在成品的零件模型中，然后在模型周围填满砂子，从而形成铸模。

第二、将原料放入中频炉（以电为能源）中熔化为液态，浇注到模型中，带冷却后即成半成品。

第三、将半成品经车、钻、磨等加工，经检验合格包装入库。

3.6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机加工工段取消；且项目中频感应电炉变为 8 台，四备四用；项目环评中为 3 班制，每班 8 小时，由于电费成本问题，现实情况为一班制（夜班“21:00—次日 9:00”），每班 12 小时。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用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详见表 4.1-1。

表 4.1-1 废水排放及防治措施一览表

名称	废水量 (t/a)	污染物	治理方式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2400	COD	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	城北污水处理厂
		SS		
		氨氮		
		TP		
		BOD ₅		

4.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可分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为中频炉中熔化、浇注过程中产生的烟尘（粉尘）和车间生产及浇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中频炉中熔化、浇注过程产生的烟（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送入布袋除尘器降温、除尘，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车间生产及浇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则通过在设备生产节点设置集气罩、吸风装置，将粉尘收集后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车间生产过程中未被完全收集的粉尘废气及原料堆放产生的粉尘逸散，通过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厂内设备噪声，噪声源强为 65-75dB（A）。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消声等防治措施，并利用距离衰减、厂房、围墙、和树木阻隔。

4.1.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4.1-2。

表 4.1-2 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一览表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利用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一般固废	环卫清运
废渣、废砂粒、粉尘等	车间	一般固废	

金属废料	车间	一般固废	集中后外售
乳化剂	车间	危险废物	集中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见表 4.2-1，本项目运营期环保总投资为 221 万元。

表 4.2-1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落实情况
废气	旋风除尘器、集气罩、风机、管道、15 米排气筒	100	已落实
废水	化粪池	40	已落实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35	已落实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2	已落实
	生活垃圾收集及清运	2	已落实
	危废堆场	2	已落实
其他	绿化	40	已落实
合计		221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如下：

(1) 结论

该建设项目通过分析和评价，并结合项目周围群众的意见调查，得出该项目选址合理。建成后，对加快地区建设起到一定的积极作用。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经采取合理处置措施后，可基本消除其对环境的影响，因此，从环保角度看，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2) 建议

①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各项环保规章制度，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经治理后排放浓度和排放量均能达到相应的标准；

②建设单位应重视引进和建立先进的清洁生产管理和运行模式，并对员工和客户进行宣传，加强员工的环保教育，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努力建成一个环境优美，舒适的休闲场所；

③项目应加强绿化，这样既美化环境，又能隔音降噪，减少交通噪声和尾气对环境的影响；

④生活垃圾等每天及时清运，防止夏季恶臭气味的产生，清除蚊蝇和寄生虫卵产生场所；

⑤做好厂房隔声，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⑥尽量减少各类污染物排放，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⑦确保各项防治措施落实到位，正常运行，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环境效益的统一与协调发展；

⑧项目建设应保证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根据《关于对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环表复[2014]14号）可知：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考虑，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所述内拟定地点建设。详见附件。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废水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城北污水处理厂的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具体见表 6.1-1 和表 6.1-2。

表 6.1-1 城北污水处理厂废水接管标准

项目	pH	COD	SS	氨氮	TP	TN	BOD ₅
数值	6-9	≤500	≤200	≤30	≤3.0	≤40	≤200

表 6.1-2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pH	COD	SS	氨氮	TP	动植物油	BOD ₅
数值	6-9	≤50	≤10	≤5（8）	≤0.5	≤1	≤10

6.2 废气排放标准

表 6.2-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放标准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排气筒高度（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mg/m ³ ）	
颗粒物	120	15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6.2-2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设置方式	炉窑类别	标准级别	排放限值
			烟（粉）尘浓度（mg/m ³ ）
熔化炉	金属熔化炉	二	150

6.3 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行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6.3-1。

表 6.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类 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类	65	55

6.4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关于对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环表复[2014]14 号）和《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可知本项目废水和废气总量指标见表 6.4-1。

表 6.4-1 废水排放总量指标

类别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总量指标 (t/a)
废水	废水量	2400
	COD	0.96
	氨氮	0.072
废气	粉尘	5.764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水监测

废水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废水排口	COD、SS、氨氮、TP、BOD ₅ 、pH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7.2 废气监测

废气具体监测项目、点位和频次见表 7.2-1。

表 7.2-1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车间废气排口	粉尘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有组织
中频炉废气进出口	烟尘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有组织
厂界(上风向 1 处，下风向 3 处)	颗粒物	每天 4 次，连续 2 天	无组织

7.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具体监测点位和频次见表 7.3-1。

表 7.3-1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8 点	每天昼、夜各一次，连续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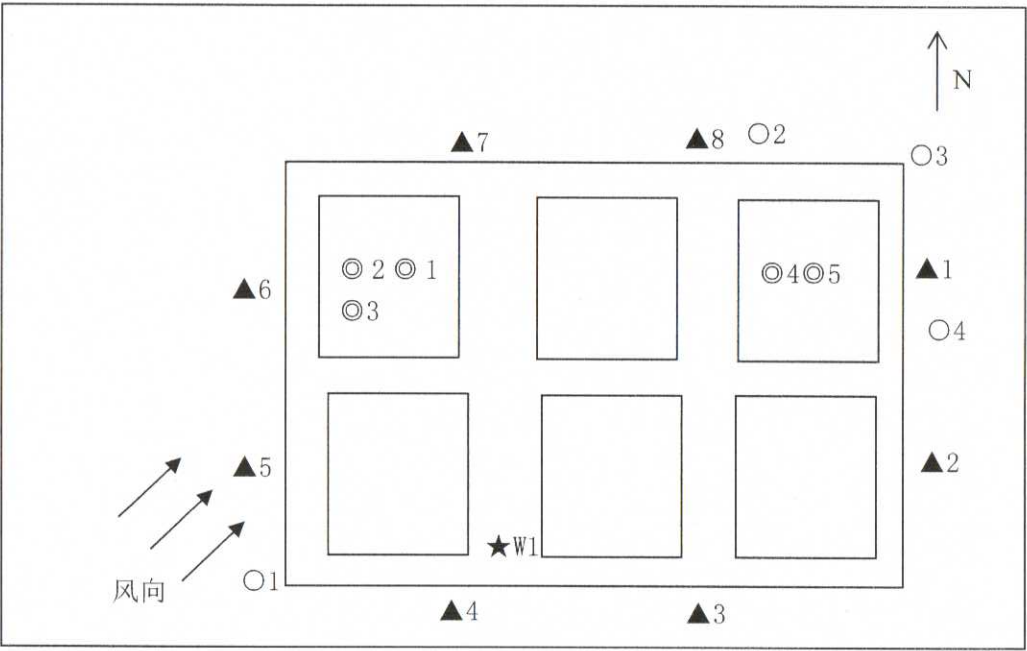


图 7-1 验收监测采样点位示意图

布点图说明：○代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代表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代表噪声监测点位，★代表废水监测点位。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我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18日对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污染源排放现状进行了现场监测,严格按照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质量手册》的要求及本公司其他相关管理体系文件的有关规定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监测数据实行三级审核。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8-1。监测设备见表8-2。质量控制情况见表8-3。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标准名称及编号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T11893-1989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颗粒物(含烟尘)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T5468-1991
		固定污染源排放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8-2 监测设备

名称	型号	编号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JS-02-001/03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61-3	JS-02-015
声级校准器	AWA6221B	JS-02-021
便携式 pH 计	PHB-4	JS-02-018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型	JS-02-003-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JS-01-005
电子天平	ME204	JS-01-007
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JS-01-013
生化培养箱	spx-70b	JS-01-014
恒温恒湿箱	LHS-50CL	JS-01-019

表 8-3 质量控制情况

污染物	样品数 (个)	现场平行样			实验室平行样			加标回收样			标样	
		平行 样 (个)	检查 率 (%)	合格 率 (%)	平行 样 (个)	检查 率 (%)	合格 率 (%)	加标 样 (个)	检查 率 (%)	合格 率 (%)	标样 (个)	合格 率 (%)
pH	12	12	100	100	/	/	/	/	/	/	/	/
SS	12	/	/	/	/	/	/	/	/	/	/	/
COD	12	2	17	100	2	17	100	/	/	/	1	100
氨氮	12	2	17	100	2	17	100	/	/	/	1	100
总磷	12	2	17	100	2	17	100	/	/	/	/	/
BOD ₅	12	/	/	/	2	17	100	/	/	/	2	100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我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18 日对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中铁塔、铁附件、紧固件和电能制表箱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生产，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实际生产负荷达到项目设计生产规模的 75%以上，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具体工况见表 9.1-1。

表 9.1-1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

检测日期	产品	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生产负荷
2018.04.17	电机外壳	20 吨	17 吨	85.0%
	水泵外壳	13.3 吨	11 吨	82.7%
	农机配件	6.7 吨	5.7 吨	85.1%
	缝纫机配件	6.7 吨	6.0 吨	90.0%
2018.04.18	电机外壳	20 吨	16 吨	80.0%
	水泵外壳	13.3 吨	10 吨	75.2%
	农机配件	6.7 吨	6.1 吨	91.0%
	缝纫机配件	6.7 吨	5.8 吨	86.6%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9.2.1 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年4月17日~18日生活废水中各项污染物指标均满足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2-1。

表 9.2-1 生活废水监测结果与评价

单位：mg/L，pH 无量纲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测 频次	pH	COD _{Cr}	SS	氨氮	总磷	BOD ₅
生活废 水排口	2018.04. 17	第一次	7.6	96	16	21.7	1.41	44.0
		第二次	7.7	99	17	21.7	1.35	44.8
		第三次	7.7	104	19	21.8	1.34	46.2
		第四次	7.7	102	14	21.8	1.28	44.5
		均值	-	100	16	21.8	1.34	44.9
		标准	6-9	≤500	≤200	≤30	≤3	≤200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18.04. 18	第一次	7.5	98	16	24.6	1.28	48.6
		第二次	7.8	102	13	24.2	1.30	45.2
		第三次	7.7	114	17	24.4	1.24	45.1
		第四次	7.6	106	15	24.1	1.34	44.8
		均值	-	105	15	24.3	1.29	45.9
		标准	6-9	≤500	≤200	≤30	≤3	≤200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9.2.2 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1) 有组织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年4月17日~18日机加工过程中的粉尘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中频电炉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2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9.2-2和表9.2-3。

表 9.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高度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监测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18.04.17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1/15m	颗粒物	第一次	28746	<20	/
			第二次	28333	<20	/
			第三次	28570	<20	/
			第四次	28610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评价	/	达标	达标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2/15m	颗粒物	第一次	15989	<20	/
			第二次	14395	<20	/
			第三次	14423	<20	/
			第四次	14731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评价	/	达标	达标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3/15m	颗粒物	第一次	14450	<20	/
			第二次	15071	<20	/
			第三次	15693	<20	/
			第四次	15226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评价	/	达标	达标
	中频电炉 进口 ◎4/15m	烟尘	第一次	4519	221	1.00
			第二次	4243	217	0.92
			第三次	4238	242	1.03
			第四次	4221	227	0.96
			均值	/	227	0.98
	中频电炉 出口 ◎5/15m	烟尘	第一次	4584	<20	/
			第二次	4601	<20	/
			第三次	4932	<20	/
			第四次	6053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50	/
			评价	/	达标	达标

表 9.2-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高度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监测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18.04.18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1/15m	颗粒物	第一次	20113	<20	/
			第二次	20308	<20	/
			第三次	20338	<20	/
			第四次	16456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评价	/	达标	达标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2/15m	颗粒物	第一次	10050	<20	/
			第二次	14536	<20	/
			第三次	14663	<20	/
			第四次	17485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评价	/	达标	达标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3/15m	颗粒物	第一次	15642	<20	/
			第二次	15071	<20	/
			第三次	15676	<20	/
			第四次	15980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评价	/	达标	达标
	中频电炉 进口 ◎4/15m	烟尘	第一次	4383	218	0.96
			第二次	4482	252	1.13
			第三次	4579	240	1.10
			第四次	4484	205	0.92
			均值	/	229	1.03
	中频电炉 出口 ◎5/15m	烟尘	第一次	6123	<20	/
			第二次	5398	<20	/
			第三次	5424	<20	/
			第四次	5400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50	/
			评价	/	达标	达标

(2) 无组织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 年 4 月 17 日~18 日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的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9.2-4。

表 9.2-4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mg/m ³)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	2018.04.17	第一次	0.284	0.332	0.308	0.332
		第二次	0.287	0.311	0.335	0.311
		第三次	0.315	0.339	0.338	0.314
		第四次	0.289	0.313	0.313	0.338
		周界浓度最大值	0.339			
		标准	≤1.0			
		评价	达标			
	2018.04.18	第一次	0.285	0.309	0.332	0.309
		第二次	0.288	0.312	0.336	0.336
		第三次	0.317	0.316	0.341	0.341
		第四次	0.294	0.318	0.318	0.342
		周界浓度最大	0.342			
		标准	≤1.0			
		评价	达标			

9.2.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18 年 4 月 17 日~18 日厂界的 8 个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监测结果详见表 9.2-5。

表 9.2-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4 月 17 日		4 月 18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54.8	43.4	56.5	44.0
▲2	54.3	43.4	52.8	42.4
▲3	54.6	44.7	54.3	44.4
▲4	54.3	44.9	53.0	45.1
▲5	54.0	46.2	53.4	47.2
▲6	54.6	43.8	55.1	46.2
▲7	55.0	44.5	53.0	44.5
▲8	54.1	43.6	53.7	43.1
标准	≤65	≤55	≤65	≤55
评价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9.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核算结果显示，本项目废水中 COD、氨氮的年排放量符合环评批复中的总量要求；废气中烟（粉尘）的年排放量也符合环评批复中的总量要求。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与评价详见表 9.2-5 及表 9.2-6。

表 9.2-5 废水总量核定结果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L)	年排放废水量 (t)	年排放总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总量控制情况
废水	COD	102	2400	0.2448	0.96	达标
	氨氮	23.0		0.0552	0.072	达标

表 9.2-6 废气总量核定结果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时间 (h)	年排放总量 (t/a)		总量控制 指标 (t/a)	总量控制 情况
机加工废气①	粉尘	0.48	3600	1.728	4.212	5.764	达标
机加工废气②	粉尘	0.29		1.044			
机加工废气③	粉尘	0.30		1.08			
中频电炉⑤	烟尘	0.10		0.36			

注：以排放浓度为 20mg/m³ 计算排放速率，实际排放速率小于此；

项目年生产 300 天，夜间生产，1 班制，每班 12 小时。

10 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10.1 环境管理检查

表 10-1 环境管理检查

序号	检查内容	执行情况
1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了《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4 年 3 月 5 日通过泗洪县环境保护局的审批。
2	环保档案管理情况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环境保护档案资料齐备。
3	环保规章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	有专人负责公司的环境保护管理。
4	污染处理设施建设管理及运行情况	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制定了相关操作规程，定期有专人负责维护和保养。
5	工业固（液）体废物是否按规定或要求处置和回收利用	全部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6	排污口规范化整治情况	规范化设置。
7	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未发生扰民和污染事故。

10.2 环评批复环保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批复落实情况
1	严格实施雨污分流。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经核实，与环评批复内容一致。
2	中频电炉熔化废气经旋风除尘处理，烟气排放浓度达《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中烟（粉）尘浓度标准，机加工粉尘经处理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与中频炉废气分别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中频感应电炉产生的烟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烟气排放浓度达《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中烟（粉）尘浓度标准；机加工工段取消，生产及浇注工段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通过 15m 高排气筒外排。
3	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小型标准后，经专用烟道由食堂屋顶排放，不得侧排。	项目无人员在厂就餐，无食堂，故无食堂油烟。
4	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的噪声环境管理，尽量降低噪声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运营期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隔离、隔声、减振等措施并合理规划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与环评批复内容一致
5	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措施。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须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边角料外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确保固废零排放。	与环评批复一致。
6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固废堆场并设置标志牌。	与环评批复一致。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结论

本次验收监测，按《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批复的要求，对其中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和评价，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

(1) 废水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中 pH、COD、SS、NH₃-N、TP、五日生化需氧量等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废气

1、该项目有组织废气机加工过程中的粉尘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中频电炉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 2 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2、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

厂界的 8 个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 总量核定

经核定：按照监测期间的各污染物排放平均浓度核算，该项目废水中 COD、NH₃-N 和废气中烟（粉尘）的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表批复年排放总量的要求。

11.2 建议

(1) 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

(2) 车间内粉尘较多，员工需做好安全保护措施，佩戴口罩、面罩等，保护自身健康。

(3) 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对排放污染物进行监测，满足日常环境管理的需求。

(4) 企业应规范化设置排污口，并对排污口进行统一编号管理。

(5) 加强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管理，及时清运、及时处置，杜绝二次污染及污染转移。

泗洪县环境保护局

洪环表复[2014]14号

关于对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考虑，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所述内容（年产电机外壳 6000 吨、水泵外壳 4000 吨、农机配件 2000 吨、缝纫机配件 2000 吨）在拟定地点（泗洪经济开发区昆仑山路西侧）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必须逐项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保要求及建议，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为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按“雨污分流”的原则，规划、建设厂区给排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达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接管处理。

2、中频炉熔化废气经旋风除尘处理，废气排放浓度达《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3-1996）表 1 中烟（粉）尘浓

度标准，机加工粉尘经处理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与中频炉废气分别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

3、食堂油烟经净化装置处理，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标准后，经专用烟道由食堂屋顶排放，不得侧排。

4、加强施工期和运营期的噪声环境管理，尽量降低噪声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须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分散噪声源，高强度的噪声设备尽量错开使用时间，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限值。运营期选用优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隔离、隔声、减振等措施并合理规划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5、按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措施。废乳化液等危险废物须交有资质单位处置，边角废料外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确保固废零排放。

6、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固废堆场并设置标志牌。

三、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年排放量核定为：

1、废水(接管量)：废水量 $\leq 2400\text{t/a}$ ， $\text{COD}_{\text{Cr}} \leq 0.96\text{t/a}$ ， $\text{NH}_3\text{-N} \leq 0.072\text{t/a}$ 。

泗洪县发展和改革局

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号: [2014] 14 号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电机外壳生产项目收悉。经审核, 该项目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 准予备案。请据此开展有关工作。本备案通知书有效期为两年。

项目名称: 电机外壳生产

建设地点: 泗洪经济开发区昆仑山路西侧

总投资: 10000 万元, 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1000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100%。

建设规模: 项目建成后, 形成年产电机外壳 6000 吨、水泵外壳 4000 吨、农机配件 2000 吨、缝纫机配件 2000 吨的生产能力。

建设内容: 项目以铁锭、铁屑、硅铁、锰铁、粘土砂为原辅材料, 采用铸造粘土砂干(热)法再生回用生产工艺; 购置中频感应电炉、垂直无箱射压自动造型线、底注式自动保温浇注机、粘土砂处理生产线、数控车床、铣床等生产设备 118 台(套); 建设厂房、办公及生活用房等建筑面积 35000 平方米。

项目应符合铸造行业准入条件, 并在开工前开展项目节能评估及审查。

2014 年 2 月 24 日

抄送: 开发区管委会, 县住建局、环保局、国土局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2018) 举世(委)字第(229)号

项目名称: 废水、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泗洪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	泗洪经济开发区昆仑山路
联系人	刘文超	电话	13852836028
采样单位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采样人	王永、孙聪、孙传领
采样日期	2018.04.17-04.18	测试日期	2018.04.17-04.24
采样计划及程序说明	计划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完成, 工作程序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和本公司质量体系文件的要求进行。		
监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 烟(粉)尘;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pH; 厂界噪声: 昼、夜		
样品状态	液体、滤筒、滤膜		
结论	/		
解释与说明	/		
编 制	<u>李震</u>		
一 审	<u>蔡磊</u>		
二 审	<u>刘洋</u>		
签 发	<u>陈伟</u>		
签发日期	2018年5月24日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表一 生活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 点位	监测 日期	监测 频次	pH	COD _{Cr}	SS	氨氮	总磷	BOD ₅
生活废 水排口	2018.04. 17	第一次	7.6	96	16	21.7	1.41	44.0
		第二次	7.7	99	17	21.7	1.35	44.8
		第三次	7.7	104	19	21.8	1.34	46.2
		第四次	7.7	102	14	21.8	1.28	44.5
		均值	-	100	16	21.8	1.34	44.9
		标准	6-9	≤500	≤200	≤30	≤3	≤200
	2018.04. 18	第一次	7.5	98	16	24.6	1.28	48.6
		第二次	7.8	102	13	24.2	1.30	45.2
		第三次	7.7	114	17	24.4	1.24	45.1
		第四次	7.6	106	15	24.1	1.34	44.8
		均值	-	105	15	24.3	1.29	45.9
		标准	6-9	≤500	≤200	≤30	≤3	≤200

执行标准参考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表二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监测 项目	采样 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结果 (mg/m ³)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总悬 浮颗 粒物	2018.04. 17	第一次	0.284	0.332	0.308	0.332
		第二次	0.287	0.311	0.335	0.311
		第三次	0.315	0.339	0.338	0.314
		第四次	0.289	0.313	0.313	0.338
		周界浓度最大值	0.339			
		标准	≤1.0			
	2018.04. 18	第一次	0.285	0.309	0.332	0.309
		第二次	0.288	0.312	0.336	0.336
		第三次	0.317	0.316	0.341	0.341
		第四次	0.294	0.318	0.318	0.342
		周界浓度最大值	0.342			
		标准	≤1.0			

标准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3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表三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高度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监测频次	标干流量 (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2018.04.17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1/15m	颗粒物	第一次	28746	<20	/
			第二次	28333	<20	/
			第三次	28570	<20	/
			第四次	28610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2/15m	颗粒物	第一次	15989	<20	/
			第二次	14395	<20	/
			第三次	14423	<20	/
			第四次	14731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加工车间 废气排口 ◎3/15m	颗粒物	第一次	14450	<20	/
			第二次	15071	<20	/
			第三次	15693	<20	/
			第四次	15226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20	≤3.5
	中频电炉 进口 ◎4/15m	烟尘	第一次	4519	221	1.00
			第二次	4243	217	0.92
			第三次	4238	242	1.03
			第四次	4221	227	0.96
			均值	/	227	0.98
	中频电炉 出口 ◎5/15m	烟尘	第一次	4584	<20	/
			第二次	4601	<20	/
			第三次	4932	<20	/
			第四次	6053	<20	/
			均值	/	<20	/
			标准限值	/	≤150	/

1、2、3号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5号中频炉废气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2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表五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单位: Leq. dB(A)	
	4 月 17 日		4 月 18 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54.8	43.4	56.5	44.0
▲2	54.3	43.4	52.8	42.4
▲3	54.6	44.7	54.3	44.4
▲4	54.3	44.9	53.0	45.1
▲5	54.0	46.2	53.4	47.2
▲6	54.6	43.8	55.1	46.2
▲7	55.0	44.5	53.0	44.5
▲8	54.1	43.6	53.7	43.1
标准	≤65	≤55	≤65	≤55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

监 测 报 告

监测依据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标准名称及编号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颗粒物(含烟尘)	锅炉烟尘测试方法 GB/T 5468-1991
		固定污染源排放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监测仪器

名称	型号	编号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3012H	JS-02-001/037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61-3	JS-02-015
声级校准器	AWA6221B	JS-02-021
便携式 pH 计	PHB-4	JS-02-018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2050 型	JS-02-003-00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JS-01-005
电子天平	ME204	JS-01-007
鼓风干燥箱	DHG-9070A	JS-01-013
生化培养箱	spx-70b	JS-01-014
恒温恒湿箱	LHS-50CL	JS-01-019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意见

2018年5月6日，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厂区组织召开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行验收会。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验收调查与监测单位（江苏举世检测有限公司）及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环评单位“南京师范大学”现已无环评资质，无法联系到具体人员到场）。验收组现场查看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水和气）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单位的介绍汇报。

根据《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正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项目环评及批复等要求，经认真讨论，形成自行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

- 1) 建设地点：泗洪经济开发区昆仑山路西侧、五里江路南侧；
- 2) 性质：新建；
- 3) 产品及规模：年产电机外壳 6000 吨、水泵外壳 4000 吨、农机配件 2000 吨、缝纫机配件 2000 吨；

4) 工程组成

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见表 1，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

表 1 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工 用 工 程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产和生活用水,年用水量约为 6500t	开发区集中供水
	排水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冷却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职工生活污水年产生量 2400 吨,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泗洪县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流入纳污河滩河	达标排放
	供电	11035600KW/a	开发区供电系统
	消防	本工程属于三类建筑,防火等级为三级,防火分区分隔措施,按照三级防火等级设防,建筑内部防火分区按小于 500m ² 考虑。消防装置:备用灭火器,沙池和消防栓。	/
	避雷设施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50057-94 的标准图集制作安装避雷带防雷设施。	/
	绿化	10000m ²	院内绿化
环 保 工 程	废气处理	中频感应电炉产生的烟尘经旋风除尘处理,机加工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在通过 15m 高排气筒外排;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	中频感应电炉产生的烟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机加工工段取消,生产及浇注工段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外排,项目无食堂,故无食堂油烟。
	废水处理	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泗洪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流入纳污河滩河。	达标排放
	噪声处理	采取减振、密闭、墙体隔音、绿化等降噪措施	达标排放
	固废处理	分类处理,生产固废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环卫统一收集,外售

表 2 设备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套)	实际数量(台/套)
1	垂直无箱射压自动造型线	XZZ418ATLP	2	2
2	夹持同步输送机	AMC418A-18M	2	2
3	同步皮带冷却机	SBC418A-26M	2	2
4	底注式自动保温浇注机	BJZ-1000-B	2	2
5	粘土砂砂处理生产线	40T/h	2	2
6	除尘设备	/	2	4

7	生产线电控系统	/	2	2
8	起吊设备	/	4	4
9	中频感应电炉	GW-1.5T	6	8（四用四备）
10	数控机床	CKA6140	10	10
11	数控铣床	XK764	10	10
12	机床	CW6163、CD6150	10	10
13	刨床	B2010B	2	2
14	冲床	/	10	10
15	攻丝机	/	20	20
16	摇臂钻床	Z3050	20	20
17	磨床	M7132H	3	3

（二）项目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表 6 项目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序号	项目	环评审批内容
1	立项	2014 年 2 月取得泗洪县发展和改革局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 [2014]14 号)。
2	环评批复	2014 年 3 月取得泗洪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洪环表复[2014]14 号)
3	项目工程开工及竣工时间	主体工程于 2014 年 8 月开工建设, 2015 年 4 月竣工。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企业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 运营期环保投资 221 万元。

（四）本次验收的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项目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规定的与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机加工工段取消；且项目中频感应电炉变为 8 台，四备四用；项目环评中为 3 班制，每班 8 小时，由于电费成本问题，现实情况为一班制（夜班“21:00—次日 9:00”），每班 12 小时。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2400t/a，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城北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为中频炉中熔化、浇注过程中产生的烟尘（粉尘）和车间生产和浇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中频炉中熔化、浇注过程产生的烟（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送入布袋除尘器除尘，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车间生产和浇注工段粉尘则通过在设备生产节点设置集气罩、吸风装置，将粉尘收集后送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无组织废气主要为车间生产过程中未被完全收集的粉尘废气及原料堆放产生的粉尘逸散，通过车间通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该项目生活污水 pH 范围及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排放浓度均符合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废气

该项目有组织废气车间生产和浇注过程中的粉尘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大气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中频电炉烟尘排放浓度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表2中金属熔化炉二级标准;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3.总量核定

按照监测期间的各污染物排放平均浓度核算,该项目废水中COD、NH₃-N和废气中烟(粉尘)的年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表批复年排放总量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通过对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和废气验收监测结果得出,本项目涉及的废水和废气污染物均能够达标排放,废水和废气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批复总量控制指标,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环境信息公开

根据要求,在运营期间定期公开下列信息: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情况;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按要求在相关媒体上公示相关信息。

七、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验收组认为该项目水、气均达到验收标准要求，待该项目固废和噪声通过当地环保部门验收，企业方可投入正式生产。

八、建议和要求

(1) 进一步加强对职工的环境保护和消防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境意识。

(2) 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牌。

(3) 项目车间粉尘较多，员工需做好安全保护措施，佩戴口罩、面罩等，保护自身健康。

(4) 加强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管理，及时清运、及时处置，杜绝二次污染及污染转移。

(5) 项目既然无喷漆工段，需尽早将车间中上漆产品移出，避免误会，且厂区内浸漆桶尽早拆除，严禁厂区内存在和喷漆、浸漆有关工序。

专家组（签名）：

符建 陈锦 朱明

泗洪县申力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电机外壳生产项目

竣工验收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illegible]

第三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差异:

(1) 环评中项目为3班制, 每班8小时, 由于电费成本问题, 现实情况为1班制(夜班: 21:00—次日9:00), 每班12小时, 产能未受影响。现场验收监测2天期间, 为满足监测需求, 企业破例白班生产以供监测。

(2) 项目机加工工段取消, 项目并无车床加工;

(3) 项目除尘系统全部为布袋除尘器, 并非环评中所说旋风除尘和直排, 进一步减少了废气的排放;

(4) 项目无食堂, 员工多为本地人, 大多回家解决食宿问题, 少数员工在公司宿舍解决食宿, 故无食堂油烟废气产生;

(5) 项目环评并无喷漆工段, 故企业需尽快拆除浸漆桶, 且项目既然无喷漆工段, 需要尽快将车间内上漆产品移出, 避免不必要的误会。

二. 项目进展情况及验收结果:

本项目环评完成之后, 企业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 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均按照环评及批复中相关标准达标排放, 无超标现象。

环评及批复中没有对关于防护距离内居民搬迁、土地置换、栖息地保护、环境检测计划等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作出相关要求。

2018年5月12日, 我公司组织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邀请3位行业专家, 召开了验收评审会议, 通过现场检查

和查阅资料，最终形成专家意见（详见本验收报告第二部分），
验收组认为该项基本符合竣工验收条件，可以投入正式生产。